



《建築為何重要》

— 隨想筆記



【銀椽獎·林淑靜】

《建築為何重要》
—
隨想筆記

壹、前言

我們初看一棟建築，是視覺的，是靜態的，講感官與美學。但隨時間流轉，不知不覺，使用建築的人，與它命運交叉，他在這裏以呼吸、思索、期待、苦惱、開懷，追尋他的人生起落。建築也提供他一扇窗，讓他仰望、俯視、遠眺、近觀，描繪他的生命風景。對微塵眾生來講，建築怎會不重要？

透過真實材料，訴說一個故事，一個追求永恆、對抗極限的故事。特別身在宏偉教堂、百年廟宇，它散發出比你早存在，也將活得比你久的氣息，時間感頓時深邃悠長，輕輕提醒，在時光長廊，人類猶是光陰過客。在此，安然謙卑，臣服在諸神萬佛之下，靈性得以昇華。透過建築，時間得以被看見。對世代嬗遞來講，建築怎會不重要？

一個城市的建築風格，是環境、經濟、社會交互作用之下所孕育，並在誕生後，產生了力量，影響環境、經濟和社會，帶來城市的改變。正因建築無法獨自存在，無法不與周圍對話，所以，若我們擁有天空之眼力，輔以萬倍時間快轉之神通，就可以一窺大地上的建築，是如何與交通、水、能源、犯罪、工作、健康、快樂指數，共同型塑一個城市的風貌，且一旦生態成形，變得無以復加且無可控制。對整個城市系統來講，建築怎會不重要？

貳、我的五堂建築自修課

建築，你我或身在其中，或從外觀看。然時時看、天天看，隨時光流逝，目光生膩，麻木蔓延，建築，轉變成生活的背景。熟悉，讓人不再觀看。美國建築評論大師高柏格在所著的《建築為何重要》鼓勵大家多多體驗建築，並慢慢學會相信自己的眼睛，而且看的時候，要直視其內在本質、思索其背後意圖。窩居新北市、通勤臺北市，我這個茫忙盲的上班族，打眼雙眼（肉眼及心眼），彷彿是第一回，重新凝視日常身旁熟悉又陌生的建築，展開自修的五堂建築課。

一、居住之所－我們稱之為家

建築大師法蘭克·洛伊·萊特（Frank Lloyd Wright）曾說：「真正的家，是人類最美好的理想。」英國歷史學家兼作家露西·沃斯利（Lucy Worsley）在其所著的If Walls Could Talk中，也曾引述某句名言說，所有遠大的抱負，都是為了幸福的家居生活。家居生活的上演處，即是我們稱之為家的生活空間。此空間影響個人、家庭甚深，童年的記憶、夫妻的記憶、親子的記憶，莫不在其間集體塑造。包括生老病死、愛慾情仇，點點滴滴，莫不在其間塑造。

不論是城市住居，還是小鎮生活，臺灣絕大多數居民，和我一樣，都住在公寓大樓。照作者所言（其實也是建築的學院派理論），建築是呼應使用者需求，但窩在公寓，並非出於自由選擇，而是財力有限的經濟條件以及離不開城市的心理因素使然。作者會說：居住的建築「若能結合刺激及舒適、活力及寧靜，則是無比珍貴的禮物。」臺灣人有多少比例的居民，擁有這份珍貴的禮物呢？

上班開車，如常經過一棟又一棟的公寓大樓，都有二、

三十年之譜了吧，老舊建築之間錯落著新建築。躍躍欲試，想要學學作者發出一番精闢的建築分析，但啞口無言，因為發現這些公寓大樓比較像建物（building），不像會登上書刊雜誌的建築（architect），不見絲毫想要成為建築作品的野心，只能以索然無味、缺乏創意形容；沿路張望細看，也找不到明顯的視覺意象或特定的象徵。為什麼呢？我自問。想當然耳，我自答曰：建商要容積率才有利、格局方正才好賣，需求被過度簡化的結果，捷徑就是剔除感性的裝飾與細節，剷除一切新意與趣味。這種價值思維的結果是，建築，獨善其身者稀，平衡整體街景者亦罕，更遑論與自然對話，風流、陽光、自然景緻的可能想像蒼白貧乏。

再放長距離，一棟棟接連整體來看，各建物的外觀風格、色調、面寬、高度、棟距、朝向、路幅皆異，無言地透露出，大棟與棟之間迴避對話、無意和諧、關係破碎，因而無法道出共通的建築語言與尺度。此外，為了營生，一般公寓大樓都會開起店面，裝璜、招牌、燈光各出奇招，爭奪客人目光。還有，帶給市民種種小便利的固定流動攤販，就這麼霸在人行道或慢車道上，整個街景充斥著各式各樣混亂意象，造成獨特的新北意象。若用音樂比擬，這不是首秩序井然的合唱，而是實體形式陷入混亂的噪音。視覺疲乏結果就是視而不見、見怪不怪了。

作者在書中提到紐約第九大道狹小惡臭的廉價租屋大樓的信念是「再怎麼私人的建築都會在公眾面前現身，也因此必須向街道、行人負責。」這樣的節制信念，深得我心。作者也說，建築應呼應環境及使用者的需求，這點，在臺灣的經驗上，卻是建築反過頭來束縛住使用者的需求，也破壞了環境的和諧，美感無法培養也成意料中事。無怪乎多數臺灣居民對於舒適愜意的居住環境毫無概念，也無怪乎，近年流行一句話：

臺灣最美的風景是人。但這句話多被用來自我陶醉一番，會有誰引以為戒呢？

二、臺北的地標—101

繼續開著，上了福和橋，就跟之前的每一天一樣，沒有意外，臺北101躍然出現。隨著上坡下坡，一下被建物擋住消失了，一下子又在某個路段浮現了，似在捉迷藏。看101由小漸大的分階段展現，我試著測量最完美的欣賞距離。也為隨不同視角搭配上不同的背景的它，尋索它的變幻。唯熟悉有一種致命的力量，讓輝煌變平庸。國際旅客必來的朝聖地，只是我上班的必經之地、心理上的地標。啊，雙眼已受詛咒，再也沒有驚異。難怪人總要偶爾出走，背離熟悉慣常，往陌生之域，讓感覺甦醒。

望之儼然的101，無緣一窺堂奧，直到今年四月，才有機會把二維轉3D體驗，一親芳澤。遠看宏偉的101，一走進某個範圍之內，就完全跑出視野外，因太龐大了。走進大廳，一眼望盡，空間寬闊而平易近人。預期踏上臺階跨入大門的戲劇張力，並未發生；不需要心理上的儀式，沒有負擔，但也沒有了驚喜。換卡上高樓層，清楚標示及高速電梯，很有效率地在目的地82層把我吐出來，沿途沒有強烈的空間體驗。82樓是隔成一間間的辦公樓層，實用感及封閉感很重。

高聳的101是指引方向的座標，有引導和聚焦作用，是臺灣當地人的熱門景點，每年更吸引國際遊客前來朝聖。在另一層意義上，101透過曾經一度名列世界第一高樓，以及每年的煙火大秀，向世界昭告，臺灣的自由、繁華與國際化。但個人認為，101內部不如外觀，近看又不如遠眺。唯不必失望，因如作者所言，人和建築的關係，會因時間而變。為什麼？可能因為我們自己變了，不再是當初自己，也可能是因為建築本身

和周遭環境隨時間變了。期待下次，我樂觀期待下次的邂逅帶來特殊感受。

三、最大集體記憶之所—學校

車子繼續開著，彎來繞去，途中經過各小學、中學，還有大學。作者說，每個人都有自己記憶中的建築和場所，包括那些曾居住過、工作過、旅途中造訪過的建築。回想起來，自己大半輩子，在我們稱之為學校的建築，居然過了近三十年。那豐盛如繁花之記憶所在，令人懷念哪。

以大學來講，既然是學習場域，作為知識創新傳承基地、人格薰陶養成沃土，應要創造出什麼樣的空間及氛圍？作者認為，建築並非中立地存在，建築都是透過語彙設計，傳達某種價值偏好，並展現力量，來創造一個社會空間。以此類推，學習場域也是有哲思、有情感、有立場的，可表達出建築物建造當時，以及使用者的情感。同樣地，一所大學的建築，不僅宣示著立校校風，代表過往，也透過建築，繼續在無形中影響著學子，指向未來。

教育創新、自主、翻轉，響亮的口號聲聲催促著，催促學習的樣貌加速演化。教師與學生的角色、課堂內與課堂外的價值、校園與鄰近社區的關係…，未來的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的教育演變，恐已超越今日的想像。在已然凝固在某個時間空間的建築中，擁抱學習的靈活性及開放性才是王道。小心，不要反過頭來，用建築物把原要解放的腦袋給困住了。另一方面，近年來因少子化及都市化，減校、併校、裁校之聲此起彼落。在轉型的同時，那屬於舊時的歷史軌跡要如何在新空間功能延續生命，值得關注。

四、工作場所

有句廣告語：「生命就該浪費在美好的事物上。」依此邏輯，占盡大半人生精華歲月、愈來愈成為生活重心的工作場所，應優先得到建築師的關愛。特別是對於知識工作者，把握工作場所三大設計重點：創造愉悅環境、匯集工作團隊、促進跨域交流，就能做到善待人才、激發創新力、提升生產力，可謂一舉三得，值得在上位者投資。

反觀現實，可惜之至，空間使用所講求的「效率、創意及美學」或者「實用、堅固與喜悅」，在辦公空間的例子中，效率或實用總占上風。所以處處可見，辦公室總是方方塊塊，一部門一間，一間內分一格格，唯一變化就是依官僚主義在職位高低間區分大小格。之外，無例外地，一定保留會議室的工作功能，以及茶水間及廁所的生理功能。

閉上眼，體會一下置身於此空間的感覺。辦公室隔間會不會把跨界交流合作的門閉上？坐進一格格會不會也把我們的腦袋和心也框住？除了排排坐的會議室，有沒有可能另外設計一個大家更能敞開心胸、相互激盪、自由抒發的談話空間？效率或實用並不可恥，而且絕對是政治正確，但平庸若不至於難堪，也絕非榮耀。有無可能在世俗功能之外，為人性及美學保存一點空間呢？

若室內施展有限，那麼往外發展或許大有作為。據說美國夢工場動畫公司的總部，就精心設計了蜿蜒小徑以及潺潺流水，不僅讓員工流連留戀，在實際工作上，也發現有助於創新思維的激發。這設計可謂把公司所擁護的勇敢逐夢的文化給發揮得淋漓盡致了。

五、精神食糧汲取地—圖書館

假日何處去？之於我，非圖書館莫屬。臺灣新近圖書館建築，在新意中，反映出一定程度的文明意圖，讓圖書館本身變

成閱讀的客體，供人細細品味。北有號稱鑽石級綠建築的新北總館，中有趣味迴力鏢造型的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，南有結合大自然、擁空中森林的高雄市立總館（唯此館尚無緣造訪）。這些精心打造的作品，不獨讓市民生活豐富起來，也為街景增色。

住家附近的新北總館建築物造型本身即如同書架、條碼，呼應本身的存在，就功能上，「閱讀」的定義與時俱進，不再侷限於書本，而是擴大為全方位的學習體驗，而且在人性的考量更貼心，如兒童、長者、身障者等的細膩思考，令人欣喜。美中不足的是，周圍街景宛若過氣衣裳，讓別在上面的這顆時尚寶石，頓時減損不少光采。

一次旅遊來到位於臺中市南區的公共資訊圖書館，該館有著流線型的大門面，像條自在悠游的白鯨，也像等待啟航的大船，配上四面環繞的綠地，一派遼闊悠然。建物本身打破四角方正設計，取代以河水的流動線條，讓裏面的讀者，心彷彿徜徉在書之河般怡然自得，配上大片窗景帶來寧靜雅緻，眼也明亮、心也飛揚。果不其然，誰都不能忽視建築為我輩注入種種情緒反應的驚人力量。

參、建築隨想

一、山寨也瘋狂

姚仁喜建築師說，公共建築要讓民眾感覺驕傲，讓社會有認同、振奮。我們發現，地方政府及民間近年陸續產出與當地地理歷史文化無關的建築造型，所謂歐式城堡、歐風民宿、法式度假村、希臘風情、美式庭園、類日本藝術等異國風。以異國為尊的風潮，讓市場一窩蜂跟進抄襲，媒體也熱鬧報導。殊不知，此等建築空有視覺表象，僅滿足仿真的快感，還有人沾

沾自喜，以為是國際化的進步表現。

作者引述凡德羅所說「建築是將時代的意志譯為空間」，故視建築為「綿延不斷的文化表達」。上述新近這種與在地斷了根、失去連結的建築意象錯置，莫非是因為現代建築師不知如何轉化運用臺灣的建築智慧，還是因為建築消費市場也走向強權全球化，還是因為本土文化的全然自卑與失落？既存的就不易在短時間內消失，長遠來講，作為集體主流符號和記憶的材料，建築一旦喪失了在地可辨讀性，這無疑將影響到臺灣下一代對地方的認同。下一步臺灣的建築，應如何結合現代性，發展出它的文化特色，值得深思。

二、新舊之戰

因著歷史的種種，臺灣很多建築，不管你喜不喜歡、贊不贊同，就在某個時空紮了根定了形了。然而，隨著時代的推演，建物的新陳代謝，逐漸顯現其迫切性。在新建物孵育的同時，選擇汰除抑或保留舊建築，在社會上掀起論戰。我們看到很多城市再造、社區翻新的計畫，過程中引發新舊大戰。一派認為，全新、背後沒有任何歷史的地方讓人倒盡胃口，他們認為一個地方應要散發出如酒釀的氣息，方為人之所，所以保留舊建築是正確的事。一派則認為，時代巨輪永遠往前，自然要輾平與時代不合宜的一切，包括建築。在成長與改變的激烈壓力下，價值判斷變得更棘手。在新舊之間平衡，處置要審慎啊。

若要保留舊建築，則要如何？應不只有為它拉皮打光保持光鮮的選擇，也不會只有把它整修打理成博物館供人憑弔一途。發揮想像力，我們或許會發現仍有種種無限可能來延續它的生命。正所謂，在「使用過去、看待過去、詮釋過去」之中，發展出別具意義的新用途，讓歷史跟當下與未來做更緊密的結合。

三、建築的社會責任

不去談論偉大的建築傑作，一般平凡的日常建築，對我們的意義反倒重大。作者寫道「有時我們光從社區建造的方式，就能看出種種價值觀。…毫無疑問社區建築物告訴我們，我們是什麼，我們想成為什麼。…居民可能還會騙人，但建築相對比較誠實。」由此讓我們想想，我們的建築這一面明鏡，到底映照出什麼樣的你我？又映照出什麼樣的社會價值？又再想想，如果建築活起來並具人性，不知它是善良溫暖正直，還是取巧粗鄙冷峻？又再問，到底我們的社區或居住建築是反璞歸真，或是炫富擺闊？是讓社會更融合，抑或加深階級化刻痕？是以滿足人的需求為依歸，還是以炒作生財為考量？是追求社會的均衡發展，還是推升商業掛帥？

什麼是建築？依Langer（1953）定義，建築是「一切被創造出來的可見的環境。」如此看來，無處不建築了。建築小可影響個人的情緒、行為及品格，具有私人性，大可影響我們的生活及社會，具有公共性。既是如此，建築的社會責任何在？建築的規劃、設計、建造，我輩市民極少參與或瞭解，角色多僅限於交易者或使用者。然而，正因建築影響甚深且無可迴避，一件顯然該思考的事，是我們應否要將建築視為公共知識，努力以知識的力量喚醒意識，進一步實現打造文明環境的主動權。

古羅馬政治家克勞狄（Appius Caecus）曾說，「每個人都是他自己命運的建築師。」（Every man is the architect of his own fortune.）那無有可能那一天，每位市民都是自己理想城市的建築師呢？（Every citizen is the architect of his own city.）期待我們的建築，在更多人的關心及參與下，得為社會彰顯並創造更多正面價值。